

# 合同

编号： 11N0105484322024131215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奎屯市公安局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奎屯电子凡印象图片社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奎屯市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奎屯电子凡印象图片社的框架协议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奎屯电子凡印象图片社的框架协议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奎屯电子凡印象图片社的框架协议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## 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广告的设计、制作、发布及代理，摄影扩印，电子产品，办公用品，婚庆礼仪服务	-	-	设计类型:广告牌定制,版面大小:其他,颜色:彩色,使用材料:PVC 加亚克力	1	次	1150.00	115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15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仟壹佰伍拾元整						

## 二、付款方式

## 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---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工商银行

账号:

账号: 3006027009200065911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